

## 《与神同行》 试探者的工具

试探是我们生活的一部份，从来没有人可以在他一生的某段时间中，和试探绝缘的。也没有人可以登上某个属灵的高峰，从此就和试探绝缘，不再受到试探的。我们终其一生，只有还有气息，就不能免于受试探，因为试探无处不在，它会以各种不同的形式出现向我们招手，让我们防不胜防，难以预料。

在过去的节目中，我们看过试探本身的许多问题，撒但试探人的动机，试探人的方法，试探所会带来的后果，以及怎样得胜试探等等。今天我们要来思想有关试探的另一个题目，就是我们自己可能成了试探人的人而不自知。原来我们每一个人，都有可能成为试探人的工具，被魔鬼撒旦所利用去作为试探别人的人，可能我们很少想到这方面。

今天我们要看的经文，是主耶稣在太 18 章里面所说的，我们会看一些背景资料，然后从耶稣的教训中去学习。在太 18 章这里，耶稣向门徒指出要谦卑像小孩子，因为在天国里的正是这样的人，这是得救的人所应该有的表现和态度。太 18:6-7，主耶稣说：

“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，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，沉在深海里。这世界有祸了，因为将人绊倒。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，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。”

到底主耶稣在这两节经文中，要表达些什么呢？主耶稣要教导人什么呢？那就是当我们引诱别人犯罪得罪神的时候，我们其实就成为了试探者的工具，这是主耶稣在这里要指出的。当我们试探别人，引诱别人犯罪的时候，我们不能避免的，也要为这行为而接受痛苦的结果。我再说一遍，当我们试探别人，引诱别人犯罪，我们就必然会受到这行为所带来的苦果。主耶稣甚至说，“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，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，沉在深海里。”那就是说，这个人不如死了算了，因为他将要承受的痛苦，可能比死更难受，因为引诱别人堕入试探，是神眼中的大罪，是必然要承受极大的痛苦的。亲爱的弟兄姐妹，要是我们曾经引诱别人犯罪，而一生看见那人受到犯罪所带来的苦果，那种折磨和回忆，一生随着我们，这痛苦绝不比那接受试探的人所承受的痛苦来的轻。

弟兄姊妹，要是今天你的职业，是从事贩卖色情产品，不论是所谓的艺术，又或者是广告设计，又或者是以任何活动和形式去诱人，败坏人的思想，让人道德沦丧，在神眼中看出可憎恶的，你应该严肃考虑改变行业，不要再继续下去。因为你这样做，是成了撒但的工具，去诱人堕入试探之中。

也许你会有很多理由反驳，也许你刚读完大学，而你所读的是美术或艺术，你正找到了一份和自己所读有关的工作，你强调你所作的，绝对不含色情成份，你的本意不是要去诱人犯罪得罪神，你只是在做你份内要做的事，这是你用以谋生的职业，你有很多很充份的理由。但是无论怎样，要是你真的发现自己所做的，是被撒但去利用，不能造就人，反而让人陷入罪中的话，你应该靠着神辞去这份工作，求神为你预备另一份合适的工作。

不论我们从事哪一个行业，要是我们手所做的有让别人违背神的公义、圣洁、良善，违背圣经的教训的成份，我们都不能妥协，不能自圆其说，自我安慰。与其让人陷在诱惑中，倒不如不做为妙，神是信实的，自然会为我们开出路，为我们预备另一份更适合的工作的。我们必须在神面前诚实，深深考查自己所行所做的，求神光照和指示，到底我们所作的是不是在讨神喜悦的恶事上有分？要是有的话，我们要在神面前悔改。

也许我们先前不知道，但一旦知道它的性质之后，我们就要坚决的划清界线。然后我们告诉神，我们需要另一份工作，因为我们要生活，要养家，我们必须离开现在的职位，而谋取另一份能荣耀神的工作，这一切神是知道的。重要的是我们再也不出卖自己作撒旦试探人的工具，使人跌倒，被罪捆绑。求主帮助我们，我们从不恶人的计谋，不站罪人的道路，也不坐褻慢人的座位，不在这些恶事上有分。

为什么耶稣会说：“若是叫人跌倒的，倒不如去死呢？”这句话的语气实在是沉重的。与其引诱一个信神的小子去犯罪，让他跌倒，这人不如死去算了，意思就是“他不在世上倒好。”为什么呢？要知道，人要是犯罪，那犯罪得罪神的人，必然要承受罪所带来的惩罚和后果，这是必然的事。可是，那把人带进试探中，引诱人犯罪，叫人跌倒的人，这个人却成为了散播罪和促使人犯罪的工具，那是更严重的，因为他挑起了人犯罪的动机，叫人陷在罪中。这人对周围的人来说，是具有危险性的。所以耶稣说：“与其这个人在世上，危害身边这么多的人，作撒旦的工具，倒不如死了算了，因为不致于败坏这么多人的生命，让他们跌倒陷在罪中。”

耶稣说这句话的语气，实在是沉重的，但耶稣的意思的确是这么严厉。太 18:7，耶稣说：“这世界有祸了，因为将人绊倒，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，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。”到底耶稣这话的意思是什么呢？耶稣说到“有祸了”，这里的祸是一个警告，指出那无可避免的痛苦。

圣经有时候会出现“有祸了”这样的感叹词，那其实是一种警告，提醒人那无可避免的痛苦即将来临。这在旧约圣经和新约圣经都有使用，作者之所以用这么严厉的词，是为要引起读者的注意，因为那即将来的痛苦是无法避免的。

耶稣在太 18:7 说：“这世界有祸了，因为将人绊倒。”这是因为世界给人很多的试探和诱惑，让人陷在罪中，叫人犯罪得罪神，叫人行恶，偏离神的道。这世界有祸了，因为将人绊倒，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，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。”耶稣坦白的指出一件事，就是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，是无可避免的，那是必然会发生的事，然而值得我们留意的却是，那绊倒人的有祸了。前面说世界有祸，现在说那绊倒人的有祸了。那些让人陷在罪中，或者引诱人犯罪的人，是有祸的。绊倒人的事无可避免，因为必然会发生，可是那叫人跌倒的人有祸了。

也许有人会反驳说：“我所从事的工作和行业，性质就是这样的，要是我不做，也有别人去做，那为什么单单我不能做呢？而且社会本身的文化和潮流就是这样的，不是我一个人可以产生影响力的，我只是照上头的意思去办罢了。”为什么圣经要给我们这样的警告，叫我们不要作绊倒人的人呢？这是因为如果我们这样做，我们是把自己放在一个很危险的处境之中，我们是在刻意的，处心积虑的把试探和诱惑放在人面前，让他们掉进深坑之中，这是很危险的。不但是掉在里面的人有危险，更危险的是那设计陷阱和深坑的人。

有些人会说：“不会这么严重吧，我认识有些人也从事这些事情，他们一样让别人跌倒，但是他们过得很好，完全不受影响，不像圣经所说的有什么样的恶果。”可是弟兄姊妹，让我提醒你，我们所看见的，只是别人的外表，只是看见和听见有关别人的事，但是我们不知道他们内心的感受怎样，实际的情况又是怎样，他们是在承受着怎样的痛苦和内疚，这些我们并不知道。多少次他们看着那些他们所拍摄的带子，而看见这些画面怎样发出引诱人的信息的时候，他们无法忘记自己过往所做过的事。你以为这些人内心会好受吗？他们的内心会平静吗？我们其实不知道其中的隐密。

有一个很好的例子，可以在这方面作出说明，撒下 11 章记载了大卫怎样被拔示巴的美色所吸引。这事件可以说明耶稣在太 18 章所说的话，我们先来看撒下 7:1-2，经文说：“王住在自己宫中，耶和华使他安靖，不被四围的仇敌扰乱。那时，王对先知拿单说：看哪，我住在香柏木的宫中，神的约柜反在幔子里。”撒下 7 章记载神赐福大卫早年的日子，就是他最初登基作王的时候，或者说他被膏立为王之后，都一直蒙神的眷佑和赐福。他虽然长年以来，一直逃避扫罗的追杀，但神却保守他，使他平安，而最后他可以登上王位，在一场又一场的战役中获胜。

这里的经文说，大卫得享太平，神使他安靖，不被四围的仇敌扰乱，他最终可以得享安息。我们知道，圣经称大卫是合神心意的王，他是神所欣赏所喜悦的，神不但使他成功，战败邻国所有的敌人，神也赐福他，使他富有。当时的犹大国，可以说是国富民强，因为有神的赐福和庇荫，所以国民都听从他，爱戴他，拥护他，服从他，认为大卫是他们英明的君王，没有人能比得上大卫。大卫当时的日子，过得很写意，可是好景不常，情况突然起了很大的变化。在大卫平顺的日子过久了之后，发生了一件让人震惊的事。

撒下 11:1-3 说：“过了一年，到列王出战的时候，大卫又差派约押，率领臣仆和以色列众人出战，他们就打败亚扪人、围攻拉巴，大卫仍住在耶路撒冷。一日太阳平西，大卫从床上起来，在王宫的平顶上游行，看见一个妇人沐浴，容貌甚美。大卫就差人打听那妇人是谁，有人说：他是以连的女儿，赫人乌利亚的妻拔示巴。”

经文一开始告诉我们当时以色列国有战事，但是这一次大卫选择留在宫中，没有出去争战，他只是派了元帅约押带兵去攻打，并没有亲自参与战事，反而是在战争进行期间留在家中享乐休息。我们无法评论说这样的决定到底是对或错，作为一国之主的大卫，他可以作出任何的决定来，或去或不去，都由他自己作主，因为他是君王。但是，跟着发生的事就实在太可怕了，在一个黄昏，太阳平西的时候，大卫刚从床上起来，在王宫的平顶上游行，看见一位美女在沐浴，她就是拔示巴，是乌利亚的妻子，而乌利亚是大卫一个很忠心的战士，刚在这个时间被派出征，而他的家离大卫的宫殿不远，所以拔示巴在沐浴的时候，大卫可以在他王宫的平顶上看见。这王宫的平顶其实是居高临下的，可以俯瞰整个耶路撒冷城，大卫在这个黄昏的时候，看见拔示巴沐浴。

也许有人会问：“为什么拔示巴要在屋子外头沐浴呢？不是她在诱惑别人吗？”其实不是，拔示巴沐浴的地方，周围是有围墙围着的，她并不是作什么故意诱惑人的事。其实大卫也不可能窥其全部，不过他的确是看到拔示巴在沐浴，而这一幕景象就整夜留在大卫的脑海中，挥之不去，但大卫连这个妇人是谁都不知道，只知道她很美。于是他派人去打探这妇人到底是谁，才知道她的名字和背景。大卫明知道这妇人是有夫之妇，而且她的丈夫是忠心耿耿的战士，但是大卫依然决定请她来。当然信差去请拔示巴到王宫的时候，并不知道大卫王的企图，同时拔示巴必定是打扮得漂漂亮亮的，因为她要进去见王，这是她极大的尊荣。拔示巴大概想不到大卫王召见她的目的，因为她是那样忠于自己的丈夫乌利亚。拔示巴毫无企图的去见大卫，却不晓得大卫王其实是想找她来作见不得人的事。

相信当大卫向拔示巴提出性的要求的时候，拔示巴也不知所措，但是王命难违，她怎样推却呢？王已经召了她来，她就在王面前，以她这样的身份和地位，她能拒绝吗？也许她是在很不情愿的情况之下，和大卫发生了性的关系，那是作为一国之主所给她的压力。也许她不想因为违抗王命而丧掉性命，所以就屈服了。其实，拔示巴所承受的压力，不一定是死亡的恐惧，乃是撒但透过大卫所给的压力。大卫明显是在引诱拔示巴作不道德的事，为了满足大卫的欲望，就越过了神所界定的范围以外，这很明显就是罪恶的行为。

在整个事件中，大卫犯了罪，拔示巴同样也犯了罪，因为淫乱的事是两个人一起作的，不管拔示巴是同意与否，享受与否，欢乐与否，他们二人都堕入淫乱的罪恶之中，因为拔示巴是有丈夫的，而她和大卫所发生的关系，显然是在婚姻以外的。

在今天的社会中，婚外情的数字很惊人，很多无知的少女，因为禁不住诱惑，就堕入别人的婚姻之中。又或者已经结了婚的妇人，一样可以成为别的有妇之夫的情妇，作出淫乱的事。不管理由是什么，凡是犯奸淫的，都不能有借口，凡是在婚姻以外的性行为，不管是怎样的原因，都是罪恶，都是神不容许的。

作为基督徒父母的，要小心教导你们的子女，不但是教导，更是要给孩子有足够的爱，要让他们在爱中感到安全，从父母的爱和关怀中获得安全感，让他们的心智得到健全的发展，到长大之后，就不会到处渴望得到一些不正常的爱，不会容易陷入一些欺骗人感情的话语中，也不会容易去卷入一些错误的关系中，为了解决内心的空虚，为了获得心中的安全感。孩子要是在家里得不到足够的爱，长大之后就会到外面去寻找，就会因为填补心灵的空虚而接受一些不道德的爱。

特别是当子女的心智还不成熟，还不懂得分辨好歹的时候，很容易就会误信别人，会掉入色情的深坑之中，以为性的关系可以给他们带来安全感，会叫他们觉得被爱，其实这些全都是假象，我们作为长辈的，实在要非常关心自己的下一代。

也许有些人说：“我认识有些人也卷入这些问题之中，但我看不见他们有什么烦恼和严重的后果，他们也不见得受到怎样大的伤害。”好，让我们回到撒下 11 章去，这节经文原来说：“过了一年，到列王出战的时候，大卫又差派约押，率领臣仆和以色列众人出战，他们就打败亚扪人，围攻拉巴。大卫仍住在耶路撒冷。”这是撒下 11:1 的记载，然而我们想，如果经文是说：“过了一年，到列王出战的时候，大卫和他们一起去打仗，结果战死沙场。”这样的结局，对大卫会不会是更好呢？

当然，圣经是由圣灵感动作者而写成的，神也知道每个人所过的一生，然而如果大卫在那个时候战死沙场，未尝不是好事。为什么这么说呢？我们是要藉大卫的事件，来说明和响应耶稣在太 18 章所说的话，凡使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，倒不如死了更好。当大卫容许撒但去利用他作为引诱人的工具的时候，大卫的生命其实已经失去了他昔日的光彩和完美。

在大卫犯罪之前，他的生命是美好的，纯洁的，他是个牧羊的孩子，神选立他作王，然后他一直倚靠神，得神的恩典，扶摇直上，登上以色列国王的宝座，成为一国之主。可是，当大卫和拔示巴犯奸淫之后，他的生命开始走下坡，而且一落千丈，跌得很惨，生命也有永远也抹不去的污点。他跟拔示巴所发生的关系，可以说是毁了他的一生，也破坏了他一手所建立的形象和生命。如果大卫的生命，在他犯罪之前结束，从这个角度来看，不是更好吗？这就是主耶稣说：“一个人如果沦为撒但引诱人的工具，倒不如死了更好。”

大卫犯了奸淫的罪之后，很明显的头一个结果，就是他让拔示巴怀了孕，跟着为了掩饰他这罪行，他不惜杀死拔示巴的丈夫乌利亚，因为他没有勇气去面对乌利亚，所以借刀杀人，派乌利亚到最险要的地方去，让他命丧于敌人的箭下。

所以，大卫除了犯奸淫的罪之外，还犯了杀人的罪。第三个后果，是拔示巴所生的孩子夭折，这是神的刑罚之一，大卫葬送了一个无辜的生命。还有，拿单先知来劝谏大卫，把一个比喻说给大卫听，然后指出那个人就是他。大卫的罪行已经使全国人民对他另眼相看，他的恶行已经公告天下，为人所不耻。

至于跟着而来的后果，就是大卫的女儿被他同父异母的兄弟强奸，大卫最爱的儿子押沙龙处心积虑的等了两年时间来报复，而后来押沙龙甚至背叛大卫，推翻大卫的王位，最后被杀，让大卫心碎。大卫虽然依然活着，但却是痛苦，家庭和国家都充满纷乱，这都是因为大卫犯罪而导致的后果，我们不能不小心。虽然大卫后来向神懊悔认罪，神赦免了他，但这不等于大卫不用承担罪所带来的种种恶果。大卫的下半生，其实是在痛苦和纷乱中度过，这值得作为我们的鉴戒。